



大友嘉能

NEEQ: 873970

嘉峪关大友嘉能精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— 2025 ——

## 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或[www.neeq.cc](http://www.neeq.cc)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**董事**、**高级管理人员**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于建红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于建红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王立杰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张海燕
电话	0937-5969587
传真	0937-5969587
电子邮箱	zhanghaiyan@jygd.com
公司网址	www.dyjnjt.com
联系地址	甘肃省嘉峪关市嘉东工业园区大友嘉东工业园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	www.neeq.com.cn
文件备置地址	董事会办公室

## 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### 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794,743,622.35	629,200,799.54	26.3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09,943,841.81	299,434,125.95	3.5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3.15	3.04	3.51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61.00%	52.41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61.00%	52.41%	-
（自行添行）			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499,746,983.08	387,437,226.72	28.9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0,509,715.86	23,592,275.54	-55.4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8,860,660.75	22,353,345.90	-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35,347,551.20	-57,881,967.46	-133.8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)	3.46%	8.30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)	2.92%	7.87%	-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11	0.24	-55.89%
(自行添行)			

## 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4,864,490	4.94%	93,668,900	98,533,390	10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292,390	1.31%	85,905,800	87,198,190	88.50%	
	董事、高管	0	0%	0	0	0%	
	核心员工	0	0%	0	0	0%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93,668,900	95.06%	-93,668,900	0	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85,905,800	87.18%	-85,905,800	0	0%	
	董事、高管	0	0%	0	0	0%	
	核心员工	0	0%	0	0	0%	
总股本		98,533,390	-	0	98,533,390.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3

## 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大友集团	87,198,190	0	87,198,190	88.496%	0	87,198,190	0	0
2	兴陇先进装备	7,763,100	0	7,763,100	7.879%	0	7,763,100	0	0
3	兴陇有色金属	3,572,100	0	3,572,100	3.625%	0	3,572,100	0	0
合计		98,533,390	0	98,533,390	100%	0	98,533,390	0	0

###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大友集团持有兴陇先进装备 3.33% 出资额，兴陇基金为股东兴陇先进装备和兴陇有色金属的共同基金管理人。